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
项目单位：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评价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组织方式：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2年9月29日

项目绩效目标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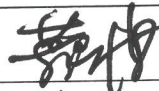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增加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逐步解决我市地震应急避难场所不足问题。	√			
成效指标	地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	增加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逐步解决我市地震应急避难场所不足问题。	√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

项目基本信息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实施单位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覃俊		联系电话		68723808	
地址	市政府第二办公区 17 栋南 5 楼				邮编	570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计划投资额 (万元)	150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150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15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150	市县财政	150			
其他		其他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7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9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3
				产出成本	3	3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8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项目评分	签字
叶保恒	副局长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100	
李志坚	总工程师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100	
符茂飞	主任	海口市地震设防中心	100	
合计			平均得分	100

2021 年度，我局牵头组织的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在目标设定、决策过程、资金分配、资金到位、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效果等方面落实情况较好，总自评分 100 分，评价等次为优。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2 年 9 月 29 日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2021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单位，按照市委机构改革方案要求，将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职责，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的应急管理、市公安局的消防管理（市消防目前还未完成隶属关系）、市民政局的救灾、市国土资源局的地质灾害防治、市林业局的森林防火、市水务局的防汛防风防旱管理、市海洋和渔业局的海洋预报减灾、市民防局的防震减灾等职责，以及防汛防风防旱、减灾、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指挥部的职责整合，组建海口市应急管理局，作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市地震局牌子。

我局编制 40 人（含工勤人员、含参公单位人员），实有 68 人，内部设有 9 个（含挂靠）科室：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应急指挥科、政策法规和事故调查科、综合减灾和火灾防治科、防汛防风防旱和海洋减灾科、防震减灾管理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安全生产监督科（行政审批办公室）；海口市应急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有五个：海口市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编制 15 人，实有 12 人；海口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编制 6 人，实有 4 人；海口市公共安全联动指挥中心

编制 8 人，实有 8 人；海口市地震设防中心编制 6 人，实有 6 人；海口市地震监测中心编制 7 人，实有 5 人。

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为：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等政策措施、规章制度和发展规划，研究提出本市推进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有关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 指导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联合应急预案和市政府有关部门应急预案的制定，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3) 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建立健全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4)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5) 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衔接驻市军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

(6) 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

导各区（开发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7）负责全市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8）指导协调全市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台风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9）组织协调全市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提出重大灾情的损失报告、救助、补偿、抚恤、安置等善后建议以及公民参与全市性应急处置表彰奖励建议，管理、分配上级下拨及市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0）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区人民政府和市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1）依法监督检查全市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综合监督管理全市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12）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调查评估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3）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

（14）制定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

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6) 负责全市海洋预报减灾工作, 组织开展海洋观测、预报、海洋灾害应急处理工作。

(17) 负责建立全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 组织协调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 组织开展地震紧急救援工作。

(18) 承担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委员会、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市减灾委员会、市防汛防风防旱指挥部、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市抗震救灾指挥部日常工作。

(19) 指导各区应急管理工作。

(20)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我局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主要用于: 增加我市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逐步解决我市地震应急避难场所不足问题。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指挥中心改造、应急标识、应急照明、应急广播、应急厕所、应急供水、应急排污、应急物资储备等, 项目概算投资 1170.32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为 954.28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 139.15 万元, 建设单位管理费 22.22 万元, 预备费 54.67 万元), 建成后可提供周边社区 9216 人避难。

(三) 跨年度项目的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 计划建设期限 2021-2022 年, 2021 年完成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部分分项工程施工, 2022 年底前完成项目建

设。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经费 2021 年预算 150 万元，上述项目资金在当年已由市财政下达到位。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按计划使用资金 150 万元，完成计划数的 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我局积极探索完善项目管理的有效机制，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资金和项目管理体系。保证了综合事务项目的安全有效运行，确保了各项目顺利实施，取得了明显的效果。项目资金拨付严格审批程序，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2021 年，我市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建设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党委的具体指导下，代建单位海口中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相关规定，按基本建设程序组织项目建设管理工作，按计划完成了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应急供水、应急厕所、应急排污等分项工程施工。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补充完善了工程款支付合同，理顺了项目工程进度款拨付程序。项目业务由局项目工作小组指导，由代建单位组织实施，资金支出由办公室统筹办理，不以任何理由虚列、截留、挤占、挪用，也不超标准开支，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规定执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按计划使用资金 150 万元，于当年支出 150 万元，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科目及有关政策规定进行支付。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项目实施完成当年进度 100%，项目经费已支付 150 万元。

（2）项目完成质量。已完成分项工程质量经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检验为合格。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2021 年以来，海口市应急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领域改革发展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快应急管理体制改革，着力构建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分工清晰，互为衔接的“大应急”格局，为加快建设海南自由贸易

试验区和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提供安全保障。本项目根据《海口市 2021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组织建设，将为我市应急避难提供安全保障。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是依据《海口市 2021 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组织建设的，该项目建设将为我市其他应急避难场所建设起到带动作用。

5.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组建以来，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指导思想，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以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宣传教育为工作主线，不断推进新时代应急管理事业改革发展。结合机构改革，重新调整安全生产、三防、抗震救灾、应急、森林防火、综合减灾等六大指挥部（委员会）组成部门和人员，明确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工作流程，进一步提升全市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保障能力。通过组织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建设，逐步提升我市应急保障能力，项目建设将取得良好的政治效益、社会效益，绩效指标达到设定的目标。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1 年度，我局牵头组织的金牛岭地震应急避难场所项目在目标设定、决策过程、资金分配、资金到位、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效果等方面落实情况较好，总自评分 100 分，评价等次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结合公园绿地等公用场所修建应急避难场所，有效节约了土地资源，达到了资源共享目的；

(二)存在的问题和建议。我市应急避难场所储备面积仍有缺口，尚需逐步补充建设。

